金刀峡府发〔2024〕49号

重庆市北碚区金刀峡镇人民政府

关于调整《重庆市北碚区金刀峡镇人民政府

突发事件综合应急预案》的通知

各办公室（中心、站、所），各村（社区），相关单位：

经镇政府同意，现将调整后的《重庆市北碚区金刀峡镇人民政府突发事件综合应急预案》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重庆市北碚区金刀峡镇人民政府

2024年5月29日

重庆市北碚区金刀峡镇人民政府

突发事件综合应急预案

**重庆市北碚区金刀峡镇人民政府**

**2024年5月**

目 录

[1 总则 1](#_Toc20383)

[1.1 编制目的 1](#_Toc9682)

[1.2 编制依据 1](#_Toc10722)

[1.3 适用范围 1](#_Toc2665)

[1.4 应急预案体系 1](#_Toc24736)

[1.5 工作原则 2](#_Toc31944)

[1.6 事件分类分级 3](#_Toc31065)

[2 组织机构及职责 4](#_Toc18488)

[2.1 应急组织机构与职责 4](#_Toc9941)

[2.2 应急组织体系框架描述 8](#_Toc7805)

[2.3 应急联动机制 9](#_Toc23934)

[3 预防、监测、预警及信息报告 11](#_Toc19777)

[3.1 预防 11](#_Toc23439)

[3.2 监测 11](#_Toc11279)

[3.3 预警 12](#_Toc19394)

[3.4 信息报告 14](#_Toc28355)

[4 应急响应 16](#_Toc7776)

[4.1 响应分级 16](#_Toc10460)

[4.2 响应程序 17](#_Toc21473)

[4.3 处置措施 18](#_Toc28699)

[4.4 现场应急指挥与协调 19](#_Toc3453)

[4.5 新闻报道 20](#_Toc16719)

[4.6 检测与后果评估 20](#_Toc7011)

[4.7 行政问责和法律责任 20](#_Toc8251)

[4.8 应急结束与恢复重建 20](#_Toc15719)

[5 后期处置 22](#_Toc29690)

[5.1 善后处置主体及基础工作 22](#_Toc12905)

[5.2 社会救助 22](#_Toc27479)

[5.3 保险理赔 23](#_Toc21451)

[5.4 调查与评估 23](#_Toc20709)

[6 保障措施 24](#_Toc9638)

[6.1 通讯与信息保障 24](#_Toc13537)

[6.2 应急队伍保障 24](#_Toc18854)

[6.3 物资装备保障 24](#_Toc17190)

[6.4 技术保障 24](#_Toc29100)

[6.5 交通运输保障 24](#_Toc3512)

[6.6 资金保障 25](#_Toc6316)

[6.7 社会动员保障 25](#_Toc6322)

[6.8 应急避难安置场所保障 25](#_Toc15209)

[6.9 治安保障 25](#_Toc6813)

[6.10 其他保障 25](#_Toc22507)

[7 宣传、培训和演练 27](#_Toc15475)

[7.1 公众宣传教育 27](#_Toc29169)

[7.2 培训 27](#_Toc16102)

[7.3 演练 27](#_Toc2988)

[8 附则 28](#_Toc22171)

[8.1 预案管理 28](#_Toc15742)

[8.2 制定与解释 28](#_Toc24438)

[8.3 颁布实施 28](#_Toc11418)

[9 附录 29](#_Toc18231)

[9.1 突发事件综合应急预案体系框图 29](#_Toc24500)

[9.2 突发事件报告规范格式范本 30](#_Toc20972)

[9.3 启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规范格式范本 31](#_Toc10790)

[9.4 金刀峡镇安委会组成部门及人员名单表 32](#_Toc12039)

[9.5 金刀峡镇应急指挥部组成人员名单表 34](#_Toc26922)

[9.6 金刀峡镇人民政府各科室、单位通讯录 35](#_Toc19483)

[9.7 金刀峡镇所辖村（社区）联系人通讯录 36](#_Toc27689)

[9.8 金刀峡镇外部应急救援单位通讯录 - 37 -](#_Toc31373)

[9.9 金刀峡镇应急救援队伍基本情况 - 38 -](#_Toc26663)

[9.10 金刀峡镇应急救援物资清单 - 39 -](#_Toc26555)

[9.11 金刀峡镇所辖社区应急救援物资清单 - 41 -](#_Toc6091)

# 1 总则

## 1.1 编制目的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树牢安全发展理念，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有效处置重庆市北碚区金刀峡镇（以下简称“金刀峡镇”）辖区内发生的各类突发事件，建立健全金刀峡镇突发事件应急体制和应对机制，提高金刀峡镇保障公共安全和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科学、合理、有序、高效地开展应急处置工作，最大程度减少突发事件造成的损失，现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结合金刀峡镇实际，特制定本预案。

## **1.2 编制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气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法》《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的通知》《重庆市突发事件应对条例》《重庆市安全生产条例》《重庆市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实施办法》《重庆市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管理办法》《重庆市北碚区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

## **1.3 适用范围**

本预案及专项应急预案适用于金刀峡镇行政区域内各类突发事件的应急管理和处置工作。

## **1.4 应急预案体系**

本预案是金刀峡镇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体系的总纲，上与《重庆市北碚区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相衔接。本预案也是金刀峡镇自然灾害类、事故灾难类、公共卫生类、社会安全类突发事件专项预案的上位预案，同时也是指导金刀峡镇有关部门、各村（社区）、企事业单位编制应急预案的主要依据。金刀峡镇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体系见附录9.1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体系框图。

## **1.5 工作原则**

### 1.5.1 以人为本，预防为主

把保障人民生命安全、维护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作为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最大限度地减少灾害事故对人民生命财产的危害。做好应对突发事件的思想准备、预案准备、机制准备和工作准备，提高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

### 1.5.2 统一领导，分级负责

对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实行“统一领导、综合协调、分类管理、分级响应、分级负责、属地为主、条块结合、精心组织、科学施救”的原则。金刀峡镇安委会和减灾委领导金刀峡镇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和应急处置工作，实行分级管理、分级响应、分级设定和启动应急预案，科室分工协作，落实处置主体和处置责任，充分发挥专业应急指挥机构的作用。

### 1.5.3 整合资源，提高效能

在不改变原有灾种指挥体系下，充分利用现有机构、网络、队伍、装备等应急资源，汇总集成，综合管理，在应急处置工作中做到资源共享、信息互通、社会联动，防灾、抗灾、救灾统一，优化资源配置，充分发挥整体优势，形成应对突发事件的合力。人员配备在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的基础上实行副职接替制、应急联动处置机制，全面提升应对突发事件的处置能力。

### 1.5.4 专兼结合，社会参与

以综合应急救援队伍和专业应急救援队伍为骨干力量，以企事业单位、基层组织为先期处置力量，组织、引导并发挥社会团体和志愿者队伍的辅助救援作用，逐步形成镇、村（社区）、企事业单位和志愿者队伍相结合的突发公共事件应急体制。

### 1.5.5 预防为主，平战结合

贯彻落实“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坚持应急与预防相结合，加强预防、预测、预警和预报工作，做好常态下的应急准备工作。

## **1.6 事件分类分级**

突发事件主要包括以下类别：

（1）自然灾害。主要包括水旱灾害，气象灾害，地震灾害，地质灾害，森林火灾，生物灾害和其他自然灾害事件等。

（2）事故灾难。主要包括关闭煤矿事故，金属非金属矿山事故，危险化学品事故，烟花爆竹和民用爆炸物事故，建筑施工事故，工商贸事故，火灾事故，道路交通事故，水上交通事故，铁路交通事故，特种设备事故，基础设施和公共设施事故，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事故，农业机械事故，踩踏事故，能源供应中断事故和其他事故等。

（3）公共卫生事件。主要包括传染病事件，食品和药品安全事件，群体性中毒感染事件，动物疫情事件，群体性不明原因疾病和其他公共卫生事件。

（4）社会安全事件。主要包括群体性事件，重大刑事案件，恐怖袭击事件，民族和宗教事件，涉外突发事件，网络安全事件，信息安全事件，金融安全事件，影响市场稳定的突发事件，其他社会安全事件等。

各类突发事件按照其性质、造成损失、危害程度、可控性和影响范围等因素，一般分为四级：特别重大、重大、较大和一般，各类突发事件分级标准在相应金刀峡镇专项应急预案中予以明确。

**2 组织机构及职责**

## **2.1 应急组织机构与职责**

### 2.1.1 应急领导机构与职责

金刀峡镇党委、金刀峡镇人民政府是全镇应急管理工作的领导机构。因人员调整和工作需要，金刀峡镇调整了镇安委会组成人员；设置了金刀峡镇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以下简称：镇安委办），设在镇应急管理办公室，负责安委会日常工作；由分管副镇长兼任办公室主任，应急管理办公室负责人兼任办公室副主任。

金刀峡镇安委会人员构成及职责见表2.1-1。

**表2.1-1 金刀峡镇安委会人员构成及职责表**

|  |  |
| --- | --- |
| **金刀峡镇安委会人员构成** | |
| 主任 | 党委书记  党委副书记、镇长 |
| 副主任 | 人大主席  党委副书记  纪委书记  政法委员、副镇长  宣传委员、统战委员  组织委员  人武部长、副镇长  副镇长  派出所所长 |
| 成 员 | 镇党政办负责人、平安办负责人、社事办负责人、经发办负责人、财政办负责人、村建中心负责人、综合执法大队、规建环办负责人、应急办负责人、农业服务中心负责人、文化服务中心主任、劳动就业社保所所长、金刀峡小学校长、金刀峡镇中心卫生院院长、交巡警四大队队长、金刀峡司法所所长、金刀峡镇市场监管所所长、金刀峡供电所所长、偏岩水厂厂长，各村（社区）主要负责人 |
| 金刀峡镇安委办 | 主 任：分管副镇长  副主任：应急办负责人  成 员：应急办工作人员 |
| **镇安委会职责** | |
| （1）贯彻党和国家有关安全生产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条例、规定及区委、区政府有关安全生产的文件、会议。  （2）组织研究制定年度及重大活动工作计划、应急预案、制度措施、工作目标、工作重点，为镇党委、政府领导决策及强化安全管理提供依据。  （3）组织研究需要政府及上级部门亟待解决的影响正常生产、生活、人身及财产安全的重大突出问题和重大隐患及风险源，并迅速上报。  （4）结合实际，分析形势，组织安排安全宣传、教育培训、专项检查整治等活动，查找问题，治理隐患，促进各项工作落实和安全生产形势稳定。  （5）组织考核，并报镇党委、政府批准，实行奖惩。  （6）组织研究对事故责任单位及责任人的处理、处罚意见，按规定上报。  （7）组织完成镇党委、政府安排的其他安全生产工作任务。 | |
| **镇安委办职责** | |
| （1）负责宣传、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上级对安全生产的决策部署，组织制定和实施相关工作措施。  （2）负责履行辖区内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责，承担全镇安全生产委员会日常工作，分析和预测全镇安全生产形势，主持制定和完善本地安全生产制度，组织实施上级政府和部门部署的安全生产工作任务，监督检查、督查考核本级有关部门安全生产工作。  （3）负责安全生产统计分析、宣传教育和安全培训。  （4）组织和领导本地安全生产检查，对发现的重大隐患及时研究和上报，并落实整改措施，消除事故隐患。  （5）督促辖区单位和企业加强安全生产管理，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完善和执行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抓好职工安全知识培训。  （6）负责受理安全生产违法、违章行为和生产安全事故的举报投诉，组织或协助做好事故的调查处理和善后工作。 | |

### 2.1.2 应急指挥机构与职责

在金刀峡镇党委、政府领导下，成立金刀峡镇突发事件应急指挥部（以下简称“镇应急指挥部”），作为金刀峡镇常设的协调指挥机构，组织实施金刀峡镇突发事件的应急救援工作。

镇应急指挥部办公室（以下简称“应急办”），设在镇应急管理办公室，承担镇应急指挥部日常工作。镇应急指挥部人员构成及职责见表2.1-2。

**表2.1-2 金刀峡镇应急指挥部人员构成及职责表**

|  |  |
| --- | --- |
| 总指挥长 | 党委书记 |
| 指 挥 长 | 党委副书记、镇长 |
| 副指挥长 | 人大主席  党委副书记  纪委书记  政法委员、副镇长  宣传委员、统战委员  组织委员  人武部长、副镇长  副镇长 |
| 成 员 | 镇党政办负责人、平安办负责人、社事办负责人、经发办负责人、财政办负责人、综合执法大队、规建环办负责人、应急办负责人、农业服务中心负责人、村镇建设服务中心、文化服务中心主任、劳动就业社保所所长、金刀峡小学校长、金刀峡镇中心卫生院院长、交巡警四大队队长、金刀峡司法所所长、金刀峡镇市场监管所所长、金刀峡供电所所长、偏岩水厂厂长，各村（社区）主要负责人 |
| 应急指挥部办公室 | 设在镇应急管理办公室，分管副镇长兼任办公室主任 |
| **应急指挥部职责** | |
| 1）组织实施金刀峡镇处置能力范围内的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  2）收集和核实现场情况，制定和调整应急处置方案并组织实施；  3）批准金刀峡镇重大应急决策，视情发布应急响应启动和终止的命令；  4）审定对外公开材料并根据授权对外公开突发事件信息；  5）请求上级政府及其部门和社会救援力量支援；  6）上一级应急指挥部成立后，应立即移交指挥权，并继续配合做好应急处置工作；  7）参与事故调查，总结应急救援工作经验教训；  8）完成金刀峡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 |
| **应急指挥部办公室职责** | |
| 1）在镇应急指挥部的领导下，统筹协调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工作；  2）经镇应急指挥部批准，上报突发事件应急处置信息；  3）提出金刀峡镇应急资金和物资分配建议；  4）办理金刀峡镇应急处置方面的文、会、事；  5）组织开展金刀峡镇应急处置工作会议，并提出工作建议；  6）完成镇应急指挥部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 |

### 2.1.3 应急工作小组与职责

突发事件发生后，为确保应急救援高效、快速、有序进行，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镇应急指挥部下设综合协调组、抢险救援组、医疗防疫组、秩序维护组、舆情引导组、后勤保障组、善后处置组等7个应急工作小组。各应急工作小组具体构成、职责分工及行动任务详见表2.1-3。

**表2.1-3 应急工作小组人员构成及职责表**

|  |  |  |
| --- | --- | --- |
| **应急工作小组人员构成** | | **职 责** |
| 综合  协调组 | 组长：组织委员  副组长：党政办负责人成员：党政办、平安办、村建中心、文服中心和各村（社区） | 1）协调其他各组的抢险救援工作，协调解决应急救援和事故处置中遇到的问题，保障抢险救援工作顺利开展； |
| 2）及时了解事故情况和实施救援情况，掌握事故态势和处理情况，收集救援行动的有关信息资料，向有关人员、单位通报情况； |
| 3）及时与上级相关部门进行沟通联络，及时上报事故相关信息，防止因报道不实造成不良影响； |
| 4）负责事故现场的图像、视频采集和应急救援的资料收集、撰写、整理、归档工作； |
| 5）负责上级政府、上级部门领导的接待工作； |
| 6）负责灾后重建的前期准备工作，消除事故后果和影响，跟踪做好医疗救治工作； |
| 7）完成应急指挥部交办的其他工作。 |
| 抢险  救援组 | 组长：分管副镇长  副组长：应急办负责人、综合应急救援队队长  成员：应急办、经发办、规建环办、平安办、农服中心、村建中心、综合执法大队、消防队、金刀峡镇综合应急救援队、民兵应急排和各村（社区） | 1）勘察突发事件现场，组织力量施救； |
| 2）迅速控制危险源，组织抢救遇险人员； |
| 3）提供抢险救援所需各种资料、抢险器材和物资，迅速开展抢险救援工作； |
| 4）突发事件现场人员搜救、关阀堵漏、抑爆排险、输转洗消等应急救援工作，控制事故进一步发展。 |
| 5）完成应急指挥部交办的其他工作。 |
| 医疗  防疫组 | 组长：宣传委员、统战委员  副组长：社事办主任、金刀峡镇卫生院院长  成员：社事办、社保所、金刀峡镇卫生院 | 1）组织调配医务人员、救护车辆及药品器材，在安全区域对受伤人员实施有效的抢救治疗； |
| 2）及时转移事故现场伤亡人员，组织专家依据事故的特性，迅速确定抢救治疗方案； |
| 3）出现大量危重人员时，迅速分流转送到指定医院，及时采取有效措施予以治疗，做好转送接诊病人的记录，为事故调查及善后处理提供依据； |
| 4）负责事故区域的卫生防疫工作； |
| 5）完成应急指挥部交办的其他工作。 |
| 秩序  维护组 | 组长：政法委员、副镇长  副组长：平安办负责人  成员：平安办、金刀峡派出所、交巡警四大队、退役军人服务站、各村（社区） | 1）根据突发事件危害程度，组织现场人员撤离或者采取可能的应急措施后撤离； |
| 2）根据需要，对突发事件现场及周边危险区域和道路进行警戒，实行交通管制，维持交通秩序，保证应急车辆和物资优先放行； |
| 3）负责人员疏散后的居民区安全保卫工作，保护突发事件现场和相关证据； |
| 4）确认死亡人员身份等； |
| 5）完成应急指挥部交办的其他工作。 |
| 舆情  引导组 | 组长：宣传委员、统战委员  副组长：文服中心负责人  成员：党政办、文服中心 | 1）收集、跟踪舆论信息； |
| 2）负责网络舆情、宣传报道工作，与新闻媒体的沟通衔接工作； |
| 3）根据授权，向公众和相关方发布突发事件信息，必要时召开情况通报会；及时发布事故相关信息，防止虚假信息造成不良影响。 |
| 4）完成应急指挥部交办的其他工作。 |
| 后勤  保障组 | 组长：组织委员  副组长：党政办负责人、党群办负责人、应急办负责人、财政办负责人  成员：党政办、党群办、应急办、财政办、经发办和各村（社区） | 1）负责抢险救援人员的应急物资、食宿安排、车辆保障等后勤服务； |
| 2）负责疏散、安置人员的综合保障工作； |
| 3）调集抢险救援所需装备、物资等； |
| 4）保障应急供电、通信； |
| 5）负责突发事件所需救援经费保障工作； |
| 6）完成应急指挥部交办的其他工作。 |
| 善后  处理组 | 组长：副书记  副组长：分管副镇长  成员：平安办、社保所、规建环办和各村（社区） | 1）开展伤亡人员及家属的安抚工作，协调补偿和保险理赔等善后工作； |
| 2）协调受伤人员医疗鉴定及后期治疗； |
| 3）安抚伤亡和受影响人员，确保社会稳定； |
| 4）参与有关各方赔偿或补偿标准的制定和协调工作； |
| 5）完成应急指挥部交办的其他工作。 |

## **2.2 应急组织体系框架描述**

金刀峡镇各科室、下辖事业单位、各村（社区）及辖区内各企业应以突发事件应急响应全过程为主线，按照职责分工要求，切实履行各类突发事件预测、预警、报警、接警、处置、结束、善后和灾后重建等环节的职责，形成“集中统一、政令畅通、指挥有力、条块结合、资源共享”的应急管理和处置工作组织体系。

金刀峡镇突发事件应急组织体系详见图2.2-1。

金刀峡镇突发事件应急指挥部

总指挥长：党委书记

指 挥 长：镇长

副指挥长：人大主席，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政法委员、副镇长，宣传委员、统战委员，组织委员，人武部长、副镇长，副镇长

办事机构

镇党政办负责人、平安办负责人、社事办负责人、经发办负责人、财政办负责人、综合执法大队、规建环办负责人、应急办负责人、农业服务中心负责人、村镇建设服务中心、文化服务中心主任、劳动就业社保所所长、金刀峡小学校长、金刀峡镇中心卫生院院长、交巡警四大队队长、金刀峡司法所所长、金刀峡镇市场监管所所长、金刀峡供电所所长、偏岩水厂厂长，各村（社区）主要负责人。

成员

金刀峡镇突发事件应急指挥部办公室

办公室主任由分管副镇长兼任

办公室副主任由职能部门主任兼任

综合协调

**图2.2-1 金刀峡镇突发事件应急组织体系框图**

## **2.3 应急联动机制**

根据金刀峡镇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的实际需求，充分发挥上下联动、区域联动、科室联动机制，组织动员社会各方力量，迅速形成应急处置合力。

金刀峡镇各科室、下辖事业单位、各村（社区）、企事业单位应根据突发事件抢险救灾的需要，积极提供有利条件，完成抢险救灾任务；充分发挥镇综合应急救援队和民兵应急排等救援机构以及红十字会、慈善会等社会力量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中的积极作用，最大限度减少灾害损失。

# 

**3 预防、监测、预警****及信息报告**

## **3.1 预防**

1）金刀峡镇相关科室、下辖事业单位、各村（社区）、企事业单位要建立救灾工作责任制，坚持“预防为主，防抗救避治相结合”的救灾工作方针，切实做好突发事件的预防和救避工作。

2）金刀峡镇相关科室、下辖事业单位、各村（社区）、企事业单位要建立和完善风险管理工作体制机制，开展突发事件风险识别、评估、登记工作，制定和落实风险控制措施，实行风险点分级分类管理和动态更新。

3）金刀峡镇相关科室、下辖事业单位、各村（社区）、企事业单位要加大隐患排查力度，对排查出的每一个隐患，要落实整改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对短期内能完成整改的要立即消除隐患，对情况复杂、短期内难以完成整改的要限期整改，对存在重大隐患的要立即依法停业停产整顿或关闭。

## **3.2 监测**

金刀峡镇有关科室、下辖事业单位、各村（社区）、企事业单位要整合信息监测预测资源，依托政府相关网络，应用先进技术，建立健全突发事件监测、预测、预警系统，加强对有关信息的收集、风险分析和动态的监测预测，实行专业监测与群众监测相结合，加强对突发事件的监测预警，防患于未然。

### 3.2.1 监控网络

依托镇政府自身的监控网络、各村（社区）和企事业单位的信息报送渠道、网络等，及时获取有关信息。镇政府值班人员每天做好值班记录，并随时关注电话、短信、广播、电视、报刊、互联网发布的突发事件预警信息。

### 3.2.2 人员网络

依靠镇政府各科室、派出所相关人员、各村（社区）和企事业单位的治保负责人、应急信息员和群众、治安联防队等组成的镇政府整体监控队伍获取突发事件预警信息。

### 3.2.3 执勤网络

党政办每天通过党政信息网接受市委、市政府，北碚区区委、区政府发布的预警信号和相关信息，并保持24小时值班电话通畅，保持应急预警机制不间断运作。

## **3.3 预警**

### 3.3.1预警分级

根据对突发事件预警信息的预测分析结果，对可能发生、可能造成严重社会危害，可以预警的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社会安全事件信息进行预警。预警信息的预警级别按照突发事件的紧急程度、发展态势和可能造成的危害程度分为四级，分别为Ⅳ级、Ⅲ级、Ⅱ级和Ⅰ级，依次用蓝色、黄色、橙色和红色标示，Ⅰ级为最高级别。各类突发事件的预警级别及分级标准按相关专项应急预案的规定执行；未明确列入的偶发突发事件预警级别根据以上原则按照相近或相似的应急预案规定执行。

### 3.3.2预警信息发布

根据《重庆市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管理办法》的规定，Ⅲ级、Ⅳ级预警信息由金刀峡镇应急办报北碚区应急局，经北碚区政府批准后由北碚区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中心统一发布；Ⅱ级、Ⅰ级突发事件预警信息由市政府或市政府授权的市级有关部门或单位在突发事件可能影响的区域内，通过市级预警信息发布系统予以发布，北碚区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中心传递该预警信息到相关部门或单位，金刀峡镇应急办转发该预警信息。

### 3.3.3预警行动

收到上级政府及部门发布的预警信息后，金刀峡镇有关科室、单位应视具体情况迅速采取以下措施：

及时研判：组织有关科室、单位、机构、专家对可能引发事故风险进行分析研判，预估可能的影响范围和危害程度，相应的防范应对措施。

防范应对：视具体情况在危险区域设置警示标志，利用各种渠道增加宣传频次，告知公众避险信息，控制突发事件范围和损害程度；提前疏散、转移可能受到危害的人员，并进行妥善安置；加强巡查检查，必要时实施交通管制，封闭危险区域、路段。

应急准备：通知应急救援队伍进入待命状态，并调集应急所需物资和设备，做好应急保障；部署舆情监测，做好舆情收集报告工作。

舆论引导：及时准确发布最新情况，公布咨询电话，组织专家解读，加强舆情监测，做好舆论引导工作。

### 3.3.4预警调整

预警信息发布后，由发布预警信息的科室通过信息收集、分析、研判，及时掌握事件发展态势，并根据事态发展，适时调整预警级别并重新发布。

### 3.4.5 预警解除

有事实证明不可能发生突发事件或者危险已经解除的，由发布预警信息的科室及时宣布终止预警，并解除已经采取的有关措施。金刀峡镇突发事件预警流程图见图3.4-1。

北碚区安委会

北碚区减灾委

北碚区

自然灾害应急指挥部

北碚区事故灾害应急指挥部

北碚区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指挥部

北碚区社会安全事件应急指挥部

金刀峡镇应急办

北碚区安委会办公室、

减灾委办公室

广播、电视、报刊等媒体和专用预警网络系统

110

120

119

紧急

报警

**图3.4-1 金刀峡镇突发事件预警流程图**

## **3.4 信息报告**

### 3.4.1 信息接收与通报

金刀峡镇人民政府建立24小时接警制度，负责金刀峡镇各类各级突发事件的接警、处警工作。并充分利用110紧急报警、119火灾报警、120急救报警、122交通报警等现有报警资源，实行联动报警，快速获取事件信息；获悉突发事件信息的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监测网点和信息报告员应当及时向金刀峡镇值班室（24小时值班电话：023-68234990）、北碚区应急局值班室（24小时值班电话：023-68863763）报告；情况紧急时，可越级上报。

### 3.4.2 信息上报

突发事件信息实行分级上报，归口处理，同级共享。信息报告应遵循“首报快、续报准、终报全”的原则。

突发事件发生后，村（社区）要第一时间将突发事件信息报告镇值班室和相关职能部门。

### 3.4.3 报告的程序和时限

（1）初报：突发事件发生后，事发地村（社区）要第一时间将突发事件信息报告镇值班室和相关职能部门。镇值班室和相关职能部门接到报警信息后，要及时上报分管领导和主要领导，经过确证核实并经镇相关领导批准后突发事件信息上报至区委、区政府、区应急局值班室。

一般突发事件信息不得超过1小时；较大突发事件信息可先电话报告，最迟不得超过20分钟，书面情况报告不得超过40分钟；重大、特别重大或特别敏感的突发事件信息应立即报告。

（2）报告方式：突发事件发生后，受灾村（社区）以灾情快报表报送灾情信息，有条件的同时报告图片和多媒体信息。紧急情况下，可先通过电话口头报告，再书面报告。

### 3.4.4 报告的内容

（1）信息报告的主要内容：包括突发事件发生的信息来源、接报时间、事发时间、具体地点、事件经过、事件性质、危害程度、事件发展趋势、已采取的措施、下一步工作等。并根据突发事件发展及救援情况及时续报。

（2）信息报告应当及时、准确、全面、客观。坚持“首报要快，续报要准、终报要全”的原则，第一时间来不及形成文字的,可先用电话口头报告简要信息，随后报告初步核实情况、应对措施、处置效果等，并根据事件进程依照有关规范不间断地做好后续信息报送工作。

（3）突发事件涉及或影响到金刀峡镇辖区以外的，镇应急办报金刀峡镇人民政府批准后，向北碚区政府报告。突发事件中有港澳台或外籍人员伤亡、失踪、被困的，金刀峡镇要及时上报北碚区相关部门，按相关规定处理。

# 

**4 应急响应**

## **4.1 响应分级**

### 4.1.1 响应分级原则

依据金刀峡镇范围内可能发生的突发事件危害程度、影响范围和控制事态的能力，结合金刀峡镇范围应急组织机构、应急装备物质、应急救援队伍及社会和北碚区政府相关部门救援力量，确定本预案应急响应层级及分级标准。

### 4.1.2 响应分级

金刀峡镇范围各类突发事件应急响应由低到高依次分为Ⅲ级、Ⅱ级、Ⅰ级三个级别，应急响应分级表详见表4.1-1。

**表4.1-1 应急响应分级表**

|  |  |
| --- | --- |
| **响应级别** | **响 应 条 件** |
| Ⅲ级响应 | 指突发事件影响范围不超出事发单位范围，且事发单位有能力控制事态的响应。Ⅲ级应急响应由事发单位组织实施应急处置并向金刀峡镇应急办报备，金刀峡镇派出工作组赶赴现场核查灾情，指导受灾村（社区）和单位开展抢险救援工作。 |
| Ⅱ级响应 | 指突发事件影响范围已超出事发单位范围，或依靠事发单位自身能力无法控制，需金刀峡镇相关科室、单位协同控制和处理突发事件的响应。Ⅱ级应急响应先由事发单位负责先期处置，然后由金刀峡镇应急指挥部办公室负责信息传递，最后由金刀峡镇应急指挥部启动预案并指挥和协调各科室、单位、村（社区）完成应急响应。 |
| Ⅰ级响应 | 指突发事件影响范围超出金刀峡镇范围，或依靠金刀峡镇自身力量无法控制，需要北碚区政府相关部门和社会救援力量协同处理、控制和救援突发事件的响应。Ⅰ级应急响应先由事发单位、金刀峡镇应急指挥部负责先期处置，由金刀峡镇应急办负责信息传递，最后由金刀峡镇和社会救援力量及北碚区政府相关部门共同完成应急响应。 |

## **4.2 响应程序**

### 4.2.1 Ⅲ级响应程序

突发事件发生后，由事发单位主要负责人立即启动本单位相关应急预案，组织本单位人员实施应急处置工作，同时将突发事件情况按规定上报；金刀峡镇应急办接报后立即上报金刀峡镇应急指挥部，经应急指挥部确认后启动本预案Ⅲ级响应，派出工作组赶赴现场赶赴现场核查灾情，指导受灾村（社区）和单位开展抢险救援工作。

当突发事件进一步扩大，村（社区）和单位救援能力不足以应对时，应及时报请镇应急指挥部及镇相关部门予以指导或提供增援。

### 4.2.2 Ⅱ级响应程序

本预案Ⅲ级响应启动后，事发村（社区）和单位负责人认为依靠事发单位自身能力无法控制，需金刀峡镇相关科室、单位、村（社区）协同控制和处理突发事件时，立即向镇应急指挥部报告，请示响应升级；经金刀峡镇应急指挥部指挥长组织通过综合分析研判，集体决策同意事发村（社区）和单位负责人响应升级的请示后，由镇应急指挥部指挥长宣布启动本预案Ⅱ级响应。

Ⅱ级应急响应启动后，镇应急指挥部成员单位及相关部门负责人必须第一时间率领处置力量赶赴灾害现场，开展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金刀峡镇主要领导或分管领导迅速赶赴灾区现场指挥应急抢险救援工作；根据现场救援需要，视情可设立由金刀峡镇政府及其有关部门负责人、应急救援专家、应急救援队伍负责人、村（社区）负责人和单位等人员组成的现场指挥部和相关工作组，并指定现场指挥部总指挥统一领导、组织指挥现场抢险救援工作。

事发地村（社区）负责人和单位按照属地管理的规定第一时间开展先期处置行动。

当灾害进一步扩大，超出镇应急指挥部应急处置能力时，应及时报请北区应急总指挥部或区级有关行业主管部门予以指导或提供增援。

### 4.2.3 Ⅰ级响应程序

本预案Ⅱ级响应启动后，经镇应急指挥部总指挥长或指挥长组织相关人员召开应急会议，通过综合分析研判，集体决策认为依靠金刀峡镇自身力量无法控制，需要北碚区政府相关部门及社会救援力量协同处理、控制和救援突发事件时，先由金刀峡镇应急指挥部启动本预案Ⅰ级响应并组织开展先期处置，按照边处置边上报的原则向北碚区政府和区应急局、相关部门等报送响应处置情况，及时请求政府应急部门启动应急响应，上一级应急指挥部成立后，金刀峡镇应急指挥部立即移交指挥权，并做好应急处置配合工作。

对北碚区政府及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已启动应急响应的，金刀峡镇按照上级指挥部指令要求启动金刀峡镇应急预案，并派出金刀峡镇应急指挥部成员赶赴事发现场，配合实施应急处置工作。

## **4.3 处置措施**

### 4.3.1 先期处置措施

事发单位主要负责人要立即组织本单位应急救援队伍和工作人员营救受害人员，疏散、撤离、安置受到威胁的人员；采取其他防止危害扩大的必要措施；做好专业应急救援队伍的引导；对因本单位的问题引发的或主体是本单位人员的社会安全事件，有关单位要迅速派出负责人赶赴现场开展劝解、疏导工作；设立现场指示路牌等明显标志，便于应急队伍准确快速通行，并不间断地向金刀峡镇应急办报告现场详情。

金刀峡镇政府要第一时间组织群众转移疏散，采取措施控制事态发展，做好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引导等工作，及时向北碚区政府相关部门报告事件情况。

### 4.3.2 特别处置措施

需在金刀峡镇部分地域采取特别处置措施时，由金刀峡镇政府报请北碚区政府批准后依法实施。

### 4.3.3 专项处置措施

突发事件发生后，事发单位应采取下列一项或多项应急措施：迅速控制危险源，组织抢救遇险人员；根据突发事件危害程度，组织现场人员撤离或者采取可能的应急措施后撤离；及时通知可能受到突发事件影响的单位和人员；采取必要措施，防止突发事件危害扩大和次生、衍生灾害发生；根据需要派遣邻近的应急救援队伍参加救援，并向参加救援的应急救援队伍提供相关技术资料、信息和处置方法；维护突发事件现场秩序，保护突发事件现场和相关证据；其他应急救援措施。

## **4.4 现场应急指挥与协调**

突发事件发生后，金刀峡镇应急指挥部总指挥长或指挥长立即组织相关人员召开应急会议，通过综合分析研判，集体决策确定响应级别；当启动本预案Ⅲ级响应时，镇应急指挥部应安排工作组立即赶赴事发现场对事发单位应急处置工作进行指导，并召集金刀峡镇相关科室、单位、村（社区）和调动应急处置力量做好响应升级的应急准备；当启动本预案Ⅱ级响应时，镇应急指挥部总指挥长或指挥长应立即召集金刀峡镇相关科室、单位、村（社区）和调动应急处置力量，赶赴事发现场，组织实施应急处置工作。

应急指挥部实行指挥长负责制，总指挥长或指挥长行使重要事项决策和行政协调权，副指挥长行使专业处置权并协助总指挥长或指挥长开展工作。

镇应急指挥部下设综合协调组、抢险救援组、医疗防疫组、秩序维护组、舆情引导组、后勤保障组、善后处置组等7个应急工作小组，人员由金刀峡镇相关科室、单位、村（社区）人员组成；各应急工作小组按照职责分工，各负其责，密切配合，共同做好应急处置工作；应急处置过程中，可根据突发事件抢险救援需要增减工作组或调整成员单位。

镇应急指挥部应维护好事发地区治安秩序，做好交通保障、人员救治与疏散、群众安置等工作，全力防止紧急事态的进一步扩大和次生、衍生灾害发生；及时掌握事件进展情况，随时向北碚区政府相关部门报告，同时结合现场实际情况，对突发事件进行综合分析、快速评估，尽快研究确定现场应急处置方案，并按处置方案发布命令，全面展开调集应急物资，抢修被损坏的公共设施，向受到危害的人员提供避难场所、生活必需品、医疗救护等各项紧急处置工作。

参与突发事件处置的各应急工作小组和单位，应立即调动有关人员和应急救援队伍赶赴现场，在镇应急指挥部的指挥下，按照应急预案分工和事件处置规程要求，相互配合、密切协作，共同开展应急处置和救援工作。

镇应急指挥部应随时跟踪事态的进展情况，一旦发现事态有进一步扩大的趋势，有可能超出金刀峡镇自身的控制能力时，应立即报请北碚区政府协调调配其他应急资源参与处置工作，同时应及时向事件可能波及的区域通报有关情况。

## **4.5 新闻报道**

充分尊重公民的知情权，建立突发事件新闻发布制度；按照及时主动、准确把握、正确引导、讲究方式、注重效果、遵守纪律、严格把关的原则，真实、客观、及时地发布相关信息；杜绝因谣言、夸大信息等造成的公众心理恐慌；充分发挥新闻媒体信息传递快、受众范围广等特点，做好维护社会稳定的工作。

突发事件的新闻稿，由现场指挥部报北碚区政府审定后，由北碚区政府宣传部门会同政府有关部门向新闻媒体发布。

## **4.6 检测与后果评估**

镇应急指挥部要协助北碚区政府有关部门组织开展突发事件后果评估工作；通过对突发事件的检测和评估，为事后恢重建提供依据，也为防止类似事件再次发生提供警示和处置经验。

## **4.7 行政问责和法律责任**

发生突发事件时，如需追究领导责任，根据《重庆市政府部门行政首长问责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对应急处置全程启动问责制，由镇纪委配合北碚区纪委监委机关等部门负责实施。

## **4.8 应急结束与恢复重建**

突发事件被有效控制或危险源清除后，经启动应急响应相应级别的应急指挥部现场确认，由启动应急响应相应级别的指挥长下达应急结束指令。

宣布应急结束后，应急救援人员撤离现场；伤员救治和恢复重建等后续工作由事发单位和有关部门继续开展。事发单位和金刀峡镇有关科室、单位、村（社区）应及时制订恢复重建计划和善后处理措施，恢复经济和社会秩序，防止引发新的社会安全事件。金刀峡镇突发事件应急响应程序图见图4.8-1。

突发事件单位

扩大应急

镇应急值班室

信息核实

镇应急办和相关职能部门

确定应急响应级别

救援行动

启动预案

Ⅲ级响应

镇现场指挥部组织开展先期处置工作

Ⅰ级响应

Ⅱ级响应

事发单位牵头组织实施

调查评估

恢复重建

应急结束

事态控制

请求增援急

**图4.8-1 金刀峡镇突发事件应急响应程序图**

# 

**5 后期处置**

## **5.1 善后处置主体及基础工作**

一般突发事件的善后处置由事发单位和金刀峡镇相关科室负责组织实施；一般突发事件应急结束后，在金刀峡镇党委、政府的领导下，金刀峡镇相关科室和事发单位及时制订恢复重建计划和善后处理措施，尽快恢复受影响地区的生活、生产和社会秩序，开展生产恢复、环境保护、救援补偿、奖励表彰、保险理赔、慰问抚恤、矛盾纠纷化解等善后工作，防止引发新的社会安全事件。

较大及以上突发事件善后处置由金刀峡镇配合北碚区政府相关部门组织实施，事发单位和金刀峡镇相关科室应积极配合。

金刀峡镇有关科室和事发单位要组织力量全面进行损失核定，尽快恢复交通、通信及水电气等公共设施，做好疫病防治和环境污染消除工作，对征用物资补偿、恢复重建能力、可利用资源进行评估，制定事后恢复计划和补偿标准，并迅速实施；恢复重建工作需北碚区政府支持的，由金刀峡镇向北碚区政府请示。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赔偿法》，对在应急处置中出现的相关征用行为进行赔（补）偿。发生人员伤亡，按照规定给予抚恤、补助或补偿。金刀峡镇应急指挥部组织实施应急处置中征用或征收的个人和单位物资、器材等，由金刀峡镇政府依法进行赔（补）偿。

## **5.2 社会救助**

### 5.2.1 政府救助

接到突发事件预警或发生突发事件后，金刀峡镇政府要迅速组织相关人员转移，安置到指定场所，及时组织调拨物资和生活必需品，保障基本生活。

### 5.2.2 社会捐赠

金刀峡镇各科室、村（社区）和单位要加强经常性社会捐赠工作，突发事件发生后要及时开展捐赠活动，要积极争取金刀峡镇各科室、单位和个人的捐款捐物，并在有关部门的监督下及时将捐赠资金和物资安排发放给突发事件影响的群众。

### 5.2.3 司法救济

司法所要为突发事件涉及人员提供司法援助，帮助维护其合法权利。

### 5.2.4 心理援助

有条件的科室、单位、村（社区）要充分发挥基层组织和医院的作用，针对群众受突发事件影响的恐惧、忧虑、痛苦、悲伤、绝望等心理特征脆弱性，开展心理咨询、治疗。

## **5.3 保险理赔**

镇应急指挥部组织保险机构尽早介入，督促其及时按约理赔；调查受灾人员参加保险的类别，帮助其办理理赔；参加应急处置的应急救援人员应办理相应保险；政府倡导保险公司增加新的险种，提倡公民、企事业单位积极投保。

## **5.4 调查与评估**

一般突发事件由北碚区政府授权北碚区应急管理局牵头组织事故调查组进行调查（未造成人员伤亡的一般事故，经北碚区政府委托后，金刀峡镇政府可组织事故调查组进行调查）。

较大及以上突发事件金刀峡镇政府及相关科室、单位应积极配合协助事故调查组开展调查工作，并认真汲取事故教训，针对工作中存在的不足，切实改进应急管理工作。

# 

**6 保障措施**

## **6.1 通讯与信息保障**

金刀峡镇政府设置有应急值班固定电话、网络等通讯设施，镇应急指挥部所有成员的手机必须24小时保持畅通；金刀峡镇政府与各企业建立有信息联络系统，保证应急信息交流和指挥的快速、顺畅、准确，做到信息资源共享。

## **6.2 应急队伍保障**

金刀峡镇组建了综合应急救援队（镇级），设专职消防队共15名；民兵应急排设兼职应急队员30人。金刀峡镇还可依托区“252”队伍集结为基本，及时响应20人（巡逻队8人、执法大队3、社区7人、值班领导1人值班人员1人）。此外，志愿者队伍、民间社会力量（民间社会救援机构）也是应急救援的辅助力量。

## **6.3 物资装备保障**

金刀峡镇配备有应急物资装备，应急办负责统筹协调救援物质装备的储备，并掌握其调集途径，并建立有库存应急物资定期轮换机制，确保应急物资质量合格、安全、可靠。

## **6.4 技术保障**

金刀峡镇政府应建立突发事件应急救援专家库，有关科室、单位和企业要大力推进先进技术、先进装备、先进方法的研发和配备，提高突发事件预防预警和应急处置能力；金刀峡镇政府也可依托北碚区应急管理局专家库的专家开展技术指导工作。

## **6.5 交通运输保障**

镇应急指挥部在应急救援期间可征用调动金刀峡镇所有车辆（其中消防车2辆，公车4辆，强村公司洒水车2辆，皮卡车1辆）；外部交通运输保障请求北碚区交通部门、外部运输单位提供交通支持，保证及时调运有关应急救援人员、装备和物资。

## **6.6 资金保障**

金刀峡镇处置突发事件所需工作经费，应列入金刀峡镇财政追加专项资金，由金刀峡镇财务办按照有关规定办理，费用主要包括应急救援体系建设、日常运行、专家队伍建设、救援演练、事故紧急救援装备等费用。

## **6.7 社会动员保障**

金刀峡镇应急办根据需要动员和组织社会力量参与突发事件的应急救援；鼓励、动员公民、法人和其他社会组织为应对突发事件提供物质、资金和人力支援；形成以管理科室、专职队伍为主体、志愿者队伍和社会公益组织为补充的应急救援保障机制。

## **6.8 应急避难安置场所保障**

金刀峡镇有关科室、单位、村（社区）应联合规划和建立事故应急避难场所，并建立维护和使用保障制度；建立与金刀峡镇范围内宾馆、农家乐、各村社区办公场所、广场等相对应管理科室的协调联动机制，提供重大突发事件发生时人员避难需要的临时安置场所。

## **6.9 治安保障**

事发单位保安人员、辖区派出所负责突发事件现场警戒和治安管理，加强对重点地区、重点场所、重点人群、重要物资设备的防范保护，维持现场秩序，必要时及时疏散群众，维护社会秩序的稳定。

## **6.10 其他保障**

金刀峡镇政府应依托北碚区人民政府建立应急指挥和信息监控平台，在金刀峡镇设监控终端。

北碚区金刀峡镇卫生院负责突发事件现场医疗救护工作，也可依托重庆市第九人民医院、北碚区中医院等综合性医院提供医疗救护保障。

金刀峡镇气象服务主要依托重庆市气象局和北碚区气象局提供气象服务保障。

# 

**7 宣传、培训和演练**

## **7.1 公众宣传教育**

金刀峡镇政府各科室要充分利用广播、宣传栏、宣传画、标语口号等方式进行宣传；组织各入驻企业要经常性开展多种形式的应急法律法规和事故预防、应急处置与救援、避险、自救、互救知识的教育。

## **7.2 培训**

金刀峡镇各科室、单位、村（社区）要开展面向全体人员的突发事件相关知识培训，在培训课程教材中增加突发事件预防、应急处置、综合协调等内容，以增加金刀峡镇全体人员应对突发事件的知识和能力。

## **7.3 演练**

应急预案编制单位应当建立应急演练制度，根据实际情况采取实战演练、桌面推演等方式，组织开展人员广泛参与、处置联动性强、形式多样、节约高效的应急演练。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重庆市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渝府办发〔2022〕37号）的规定，专项应急预案、部门应急预案编制单位每3年至少组织开展1次应急演练，洪涝、地震、滑坡、山洪泥石流等自然灾害易发区域所在地政府，应当有针对性地经常组织开展应急演练。

演练结束后，由应急演练组织单位组织演练评估，评估的主要内容包括：演练的执行情况，预案的合理性与可操作性，指挥协调和应急联动情况，应急人员的处置情况，演练所用设备装备的适用性，对完善预案、应急准备、应急机制、应急措施等方面的意见和建议等；撰写应急预案演练评估报告，分析存在的问题，并对应急预案提出修订意见。

通过不断总结、评估和学习借鉴先进的演练形式和方法，切实提高演练的针对性、实效性。

# 

**8 附则**

## **8.1 预案管理**

金刀峡镇人民政府原则上每3年组织对应急预案进行修订完善，应急预案的修订应在风险调查评估和应急能力调查评估的基础上进行；金刀峡镇应急办负责修订完善应急预案。

## **8.2 制定与解释**

本预案由金刀峡镇应急办负责制定和解释。

## **8.3 颁布实施**

本预案自印发之日起实施，以金刀峡镇人民政府文件形式颁布。

9 附录

**9.1 突发事件综合应急预案体系框图**

重庆市北碚区金刀峡镇人民政府突发事件综合应急预案

各村（社区）、企事业单位应急预案

事故灾难类

（1）金刀峡镇人民政府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预案

（2）金刀峡镇人民政府建筑施工事故应急预案

（3）金刀峡镇人民政府工商贸事故应急预案

（4）金刀峡镇人民政府火灾事故应急预案

（5）金刀峡镇乡村道路交通事故应急预案

（6）金刀峡镇人民政府关闭煤矿事故应急预案

（7）金刀峡镇人民政府房屋垮塌事故应急预案

（8）金刀峡镇人民政府旅游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自然灾害类

（1）金刀峡镇人民政府防汛抗旱应急预案

（2）金刀峡镇人民政府气象灾害应急预案

（3）金刀峡镇人民政府突发性地质灾害应急预案

（4）金刀峡镇人民政府森林火灾应急预案

重庆市北碚区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

**9.2 突发事件报告规范格式范本**

**突发事件信息报告**

报告单位：

报告人：

报告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

事件地点：（详细地点）

事件类型：

遇险及伤亡情况：

财产损失：

初步原因：

现场基本情况：

已脱险和受险人数及救治情况：

出动专业救援队伍及抢险情况：

已采取的主要应急措施：

现场应急指挥部及联系人、联系方式：

事态发展情况：

请求支援事项：

接收信息部门：

接收人及时间：

签名：

年 月 日 时 分

要求下次报告时间：

**9.3 启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规范格式范本**

**北碚区金刀峡镇应急指挥部**

关于启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的通知

各村（社区），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年×月×日×时，××地方发生了××突发事件，简述事件的起因、发展、人员伤亡、经济损失等相关情况······。根据相关突发事件等级标准，××突发事件达到××等级标准。经金刀峡镇人民政府领导同意，现决定启动××预案，预警级别为×级。请你单位按预案的规定，进入紧急状态，切实做好应急抢险工作，并将有关情况及时向金刀峡镇应急办报告。

北碚区金刀峡镇应急指挥部

×××年×月×日

抄送：××

重庆市北碚区金刀峡镇应急指挥部办公室 ××年×月×日印发

**9.4 金刀峡镇安委会组成部门及人员名单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安委会职务** | **姓 名** | **单位名称** | **行政职务** | **电 话** | **备 注** |
| 主 任 | 吕玉春 | 金刀峡镇人民政府 | 党委书记 | 13983837782 |  |
| 主 任 | 邹文彬 | 金刀峡镇人民政府 | 党委副书记、镇长 | 18723338058 |  |
| 副主任 | 姜波 | 金刀峡镇人民政府 | 人大主席 | 13883388989 |  |
| 副主任 | 颜小艳 | 金刀峡镇人民政府 | 副书记 | 18725787958 |  |
| 副主任 | 王慈瑞 | 金刀峡镇人民政府 | 纪委书记 | 13896008567 |  |
| 副主任 | 孙洪波 | 金刀峡镇人民政府 | 政法委员、副镇长 | 15823387820 |  |
| 副主任 | 蒋禄含 | 金刀峡镇人民政府 | 宣传委员、统战委员 | 18696599677 |  |
| 副主任 | 黄小玲 | 金刀峡镇人民政府 | 组织委员 | 17782317901 |  |
| 副主任 | 周晔斐 | 金刀峡镇人民政府 | 人武部长、副镇长 | 13883084363 |  |
| 副主任 | 高科 | 金刀峡镇人民政府 | 副镇长 | 18983871980 |  |
| 副主任 | 周泓汕 | 金刀峡派出所 | 派出所所长 | 13996696435 |  |
| 成 员 | 陈熙来 | 党政办 | 主任 | 17782292908 |  |
| 成 员 | 王勇 | 平安办 | 负责人 | 17708326831 |  |
| 成 员 | 刘慧平 | 社事办 | 负责人 | 13883643265 |  |
| 成 员 | 刘科显 | 经发办 | 负责人 | 13677628477 |  |
| 成 员 | 蒋林宏 | 财政办 | 主任 | 17782317631 |  |
| 成 员 | 黄欢 | 规建环办 | 负责人 | 13996601985 |  |
| 成 员 | 李方发 | 应急办 | 负责人 | 18996236967 |  |
| 成 员 | 白洁 | 农业服务中心 | 负责人 | 18623329168 |  |
| 成 员 | 王丽娜 | 文化服务中心 | 主任 | 17783173670 |  |
| 成 员 | 雷云 | 劳动就业社保所 | 所长 | 13527380050 |  |
| 成 员 | 曾小伟 | 村建中心 | 负责人 | 15683858507 |  |
| 成 员 | 陈登华 | 综合执法大队 | 队长 | 13883511877 |  |
| 成 员 | 唐正友 | 金刀峡镇中心卫生院 | 院长 | 13983415225 |  |
| 成 员 | 徐 刚 | 交巡警四大队 | 大队长 | 13983777785 |  |
| 成 员 | 田其海 | 金刀峡司法所 | 所长 | 17783196350 |  |
| 成 员 | 倪维 | 金刀峡镇市场监管所 | 所长 | 15025636537 |  |
| 成 员 | 王建全 | 金刀峡供电所 | 所长 | 13509495459 |  |
| 安委会办公室主任 | 高科 | 金刀峡镇人民政府 | 副镇长 | 18983871980 |  |
| 安委会办公室副主任 | 李方发 | 应急办 | 负责人 | 18996236967 |  |
| 成 员 | 魏耀兵 | 应急办 | 工作人员 | 18983264561 |  |
| 成 员 | 蒋永福 | 应急办 | 工作人员 | 17783196332 |  |
| 成 员 | 杨华玲 | 应急办 | 工作人员 | 15909384410 |  |
| 成 员 | 谢先菊 | 应急办 | 工作人员 | 17723970066 |  |

**9.5 金刀峡镇应急指挥部组成人员名单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应急指挥部职务** | **姓 名** | **单位名称** | **行政职务** | **电 话** | **备注** |
| 总指挥长 | 吕玉春 | 金刀峡镇人民政府 | 党委书记 | 13983837782 |  |
| 指挥长 | 邹文彬 | 金刀峡镇人民政府 | 党委副书记、镇长 | 18723338058 |  |
| 副指挥长 | 姜波 | 金刀峡镇人民政府 | 人大主席 | 13883388989 |  |
| 颜小艳 | 金刀峡镇人民政府 | 副书记 | 18725787958 |  |
| 王慈瑞 | 金刀峡镇人民政府 | 纪委书记 | 13896008567 |  |
| 孙洪波 | 金刀峡镇人民政府 | 政法委员、副镇长 | 15823387820 |  |
| 蒋禄含 | 金刀峡镇人民政府 | 宣传委员、统战委员 | 18696599677 |  |
| 黄小玲 | 金刀峡镇人民政府 | 组织委员 | 17782317901 |  |
| 周晔斐 | 金刀峡镇人民政府 | 人武部长、副镇长 | 13883084363 |  |
| 高科 | 金刀峡镇人民政府 | 副镇长 | 18983871980 |  |
| 成 员 | 镇党政办、党群办、纪委、经发办、社事办、平安办、规建环办、财政办、应急办、农服中心、文服中心、社保所、退役军人服务站、执法大队、村建中心，金刀峡市场监管所、金刀峡派出所、金刀峡镇卫生院、金刀峡小学、北碚交巡警四大队、金刀峡供电所、偏岩水厂，各村（社区）主要负责人 | | | |  |

**9.6 金刀峡镇人民政府各科室、单位通讯录**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机构名称** | **职务** | **姓名** | **联系电话** | **值班室电话** |
| 1 | 党政办 | 主任 | 陈熙来 | 17783068991 | 023-68233355 |
| 2 | 平安办 | 负责人 | 王勇 | 15823874928 |
| 3 | 社事办 | 负责人 | 刘慧平 | 17782292356 |
| 4 | 经发办 | 负责人 | 刘科显 | 13650546446 |
| 5 | 财政办 | 主任 | 蒋林宏 | 18725862126 |
| 6 | 规建环办 | 负责人 | 黄欢 | 13908364829 |
| 7 | 应急办 | 负责人 | 李方发 | 13368289949 |
| 8 | 农业服务中心 | 负责人 | 白洁 | 13883118432 |
| 9 | 文化服务中心 | 主任 | 王丽娜 | 19112920277 |
| 10 | 劳动就业社保所 | 所长 | 雷云 | 13983088985 |
| 11 | 村建中心 | 负责人 | 曾小伟 | 13883033214 |
| 12 | 综合执法大队 | 队长 | 陈登华 | 15223251954 |
| 13 | 金刀峡镇中心卫生院 | 院长 | 唐正友 | 13908364829 |
| 14 | 交巡警四大队 | 大队长 | 徐 刚 | 19112920277 |
| 15 | 金刀峡司法所 | 所长 | 田其海 | 15923082886 |

**9.7 金刀峡镇所辖村（社区）联系人通讯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村（社区）名称** | **负责人姓名** | **职务** | **联系电话** |
| 1 | 偏岩社区 | 罗玉莲 | 书记 | 17783053673 |
| 2 | 永安村 | 顾进 | 书记 | 13983414219 |
| 3 | 响水村 | 王琴 | 书记 | 13883835638 |
| 4 | 小华蓥村 | 周光珍 | 书记 | 17726295219 |
| 5 | 石寨村 | 唐大海 | 书记 | 13018366065 |
| 6 | 胜天湖村 | 欧英 | 书记 | 17783053287 |
| 7 | 小塘村 | 王健平 | 书记 | 17783053975 |
| 8 | 五马村 | 徐贵荣 | 书记 | 13883557611 |
| 9 | 七星洞村 | 王吉玲 | 书记 | 13512336901 |

## 

**9.8 金刀峡镇外部应急救援单位通讯录**

| **部门名称** | **办公室电话** | **值班室电话** |
| --- | --- | --- |
| 北碚区政府办公室 | 68864387 | 68864387 |
| 区委宣传部 | 68216006 | 68862785 |
| 北碚区人武部 | 89234217 | 89234200 |
| 北碚区应急局 | 68867237 | 68863763 |
| 北碚区经济信息委 | 68317220 | 68863334 |
| 北碚区生态环境局 | 68201803 | 68202634 |
| 北碚区住房城乡建委 | 68867751 | 68864288 |
| 北碚区城管局 | 60305557 | 63223609 |
| 北碚区交通局 | 68296687 | 68862435 |
| 北碚区农业农村委 | 68862515 | 68863568 |
| 区林业局 | 68260918 | 68862594 |
| 北碚区水利局 | 68299994 | 68863337 |
| 区文化旅游委 | 68282528 | 63225868 |
| 北碚区卫生健康委 | 68356321 | 68356300 |
| 北碚区公安分局 | 68316173 | 68316110 |
| 区规划自然资源局 | 68869466 | 68217275 |
| 北碚区气象局 | 63226052 | 68272953 |
| 区消防救援支队 | 68316173 | 68316173 |
| 国网北碚供电公司 | 68361261 | 68289307 |
| 重庆市第九人民医院 | 68860120 | 68865991 |
| 北碚区中医院 | 68219999 | 68219999 |
| 公安报警电话 | 110 |  |
| 消防救援电话 | 119 |  |
| 医疗急救电话 | 120 |  |
| 交通报警电话 | 122 |  |

**9.9 金刀峡镇应急救援队伍基本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队伍名称** | **人员**  **数量** | **隶属**  **关系** | **专业** | **专职**  **或兼职** | **负责**  **部门** | **联系电话** | **联系人** |
| 综合应急救援队第一分队 | 15 | 金刀峡镇 | 安全生产综合应急 | 专职 | 应急办 | 13883179609 | 于东兵 |
| 综合应急救援队第二分队 | 20 | 金刀峡镇 | 安全生产综合应急 | 兼职 | 应急办 | 18996236967 | 李方发 |
| “252”应急救援队 | 200 | 金刀峡镇 | 安全生产综合应急 | 兼职 | 应急办 | 18996236967 | 李方发 |
| 民兵应急排 | 30 | 金刀峡镇 | 抢险救灾 | 兼职 | 武装部 | 18983264561 | 魏耀兵 |

**9.10 金刀峡镇应急救援物资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品名或型号 | 数量 | 单位 | 功能完好程度 | 存放地点 | 管理人员 | 联系电话 |
|  | 警戒带 | 49 | 盒 | 完好 | 应急物资库 | 魏耀兵 | 18983264561 |
|  | 睡袋 | 30 | 个 | 完好 | 应急物资库 | 魏耀兵 | 18983264561 |
|  | 头盔 | 43 | 个 | 完好 | 应急物资库 | 魏耀兵 | 18983264561 |
|  | 小帐篷 | 9 | 顶 | 完好 | 应急物资库 | 魏耀兵 | 18983264561 |
|  | 81型单帐篷 | 4 | 顶 | 完好 | 应急物资库 | 魏耀兵 | 18983264561 |
|  | 81型单帐篷 | 5 | 顶 | 完好 | 应急物资库 | 魏耀兵 | 18983264561 |
|  | 值牌 | 34 | 个 | 完好 | 应急物资库 | 魏耀兵 | 18983264561 |
|  | 发电机 | 2 | 台 | 完好 | 应急物资库 | 魏耀兵 | 18983264561 |
|  | 竹床 | 5 | 床 | 完好 | 应急物资库 | 魏耀兵 | 18983264561 |
|  | 迷彩服 | 36 | 套 | 完好 | 应急物资库 | 魏耀兵 | 18983264561 |
|  | 灭火吹风机 | 10 | 台 | 完好 | 应急物资库 | 魏耀兵 | 18983264561 |
|  | 油锯 | 10 | 把 | 完好 | 应急物资库 | 魏耀兵 | 18983264561 |
|  | 往复式灭火水枪 | 80 | 台 | 完好 | 应急物资库 | 魏耀兵 | 18983264561 |
|  | 工具箱 | 1 | 套 | 完好 | 应急物资库 | 魏耀兵 | 18983264561 |
|  | 护目镜 | 120 | 个 | 完好 | 应急物资库 | 魏耀兵 | 18983264561 |
|  | 台式暖风机 | 19 | 台 | 完好 | 应急物资库 | 魏耀兵 | 18983264561 |
|  | 水带65 | 26 | 卷 | 完好 | 应急物资库 | 魏耀兵 | 18983264561 |
|  | 水带40 | 5 | 卷 | 完好 | 应急物资库 | 魏耀兵 | 18983264561 |
|  | 小弯刀 | 49 | 把 | 完好 | 应急物资库 | 魏耀兵 | 18983264561 |
|  | 大弯刀 | 23 | 把 | 完好 | 应急物资库 | 魏耀兵 | 18983264561 |
|  | 镰刀 | 8 | 把 | 完好 | 应急物资库 | 魏耀兵 | 18983264561 |
|  | 小锹 | 19 | 把 | 完好 | 应急物资库 | 魏耀兵 | 18983264561 |
|  | 手锯 | 5 | 把 | 完好 | 应急物资库 | 魏耀兵 | 18983264561 |
|  | 路锥 | 80 | 个 | 完好 | 应急物资库 | 魏耀兵 | 18983264561 |
|  | 伸缩锥形筒 | 2 | 个 | 完好 | 应急物资库 | 魏耀兵 | 18983264561 |
|  | 志愿者背心 | 50 | 件 | 完好 | 应急物资库 | 魏耀兵 | 18983264561 |
|  | 应急背心 | 100 | 件 | 完好 | 应急物资库 | 魏耀兵 | 18983264561 |
|  | 手套 | 1 | 双 | 完好 | 应急物资库 | 魏耀兵 | 18983264561 |
|  | 弯刀 | 2 | 把 | 完好 | 应急物资库 | 魏耀兵 | 18983264561 |
|  | 路锥 | 55 | 个 | 完好 | 应急物资库 | 魏耀兵 | 18983264561 |
|  | 毛巾 | 10 | 条 | 完好 | 应急物资库 | 魏耀兵 | 18983264561 |
|  | 折叠桌 | 10 | 张 | 完好 | 应急物资库 | 魏耀兵 | 18983264561 |
|  | 折叠椅 | 20 | 把 | 完好 | 应急物资库 | 魏耀兵 | 18983264561 |
|  | 迷彩服 | 20 | 套 | 完好 | 应急物资库 | 魏耀兵 | 18983264561 |
|  | 迷彩帽 | 20 | 顶 | 完好 | 应急物资库 | 魏耀兵 | 18983264561 |
|  | 救灾帐篷 | 10 | 顶 | 完好 | 应急物资库 | 魏耀兵 | 18983264561 |
|  | 神火照明手电 | 10 | 个 | 完好 | 应急物资库 | 魏耀兵 | 18983264561 |
|  | 伸缩梯 | 1 | 架 | 完好 | 应急物资库 | 魏耀兵 | 18983264561 |
|  | 防蜂服 | 2 | 套 | 完好 | 应急物资库 | 魏耀兵 | 18983264561 |
|  | 吹风机 | 1 | 台 | 完好 | 应急物资库 | 魏耀兵 | 18983264561 |
|  | 伸缩帐篷 | 10 | 顶 | 完好 | 应急物资库 | 魏耀兵 | 18983264561 |
|  | 弯刀 | 100 | 把 | 完好 | 应急物资库 | 魏耀兵 | 18983264561 |
|  | 伸缩救援杆 | 1 | 根 | 完好 | 应急物资库 | 魏耀兵 | 18983264561 |
|  | 吹风 | 1 | 台 | 完好 | 应急物资库 | 魏耀兵 | 18983264561 |
|  | 油锯 | 5 | 把 | 完好 | 应急物资库 | 魏耀兵 | 18983264561 |
|  | 森林消防水泵 | 2 | 台 | 完好 | 应急物资库 | 魏耀兵 | 18983264561 |
|  | 4\*6救生气垫 | 1 | 套 | 完好 | 应急物资库 | 魏耀兵 | 18983264561 |
|  | 充气帐篷 | 6 | 顶 | 完好 | 应急物资库 | 魏耀兵 | 18983264561 |
|  | 道闸杆 | 8 | 根 | 完好 | 应急物资库 | 魏耀兵 | 18983264561 |
|  | 高压水枪 | 1 | 台 | 完好 | 应急物资库 | 魏耀兵 | 18983264561 |
|  | 指挥棒 | 5 | 根 | 完好 | 应急物资库 | 魏耀兵 | 18983264561 |
|  | 水壶 | 10 | 个 | 完好 | 应急物资库 | 魏耀兵 | 18983264561 |
|  | 吹风 | 6 | 台 | 完好 | 应急物资库 | 魏耀兵 | 18983264561 |
|  | 迷彩服 | 50 | 套 | 完好 | 应急物资库 | 魏耀兵 | 18983264561 |
|  | 防火手套 | 200 | 双 | 完好 | 应急物资库 | 魏耀兵 | 18983264561 |
|  | 头灯 | 85 | 个 | 完好 | 应急物资库 | 魏耀兵 | 18983264561 |
|  | 毛巾 | 50 | 条 | 完好 | 应急物资库 | 魏耀兵 | 18983264561 |
|  | 反光背心 | 50 | 件 | 完好 | 应急物资库 | 魏耀兵 | 18983264561 |
|  | 喊话器 | 2 | 个 | 完好 | 应急物资库 | 魏耀兵 | 18983264561 |
|  | 胶鞋 | 50 | 双 | 完好 | 应急物资库 | 魏耀兵 | 18983264561 |
|  | 水基灭火器 | 50 | 个 | 完好 | 应急物资库 | 魏耀兵 | 18983264561 |
|  | 编织袋 | 5000 | 个 | 完好 | 应急物资库 | 魏耀兵 | 18983264561 |
|  | 救生圈 | 50 | 个 | 完好 | 应急物资库 | 魏耀兵 | 18983264561 |
|  | 打火把 | 150 | 把 | 完好 | 应急物资库 | 魏耀兵 | 18983264561 |

**9.11 金刀峡镇所辖社区应急救援物资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物资（装备）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功能完善程度** | **所在地** |
| 1 | 灭火器（水基） | 个 | 40 | 完好 | 小塘村、社区微型消防站 |
| 2 | 打火把 | 个 | 10 | 完好 |
| 3 | 防火统靴 | 双 | 6 | 完好 |
| 4 | 防火衣服 | 套 | 5 | 完好 |
| 5 | 水带 | 米 | 100 | 完好 |
| 6 | 高压喷头 | 个 | 2 | 完好 |
| 7 | 砍刀 | 把 | 4 | 完好 |
| 8 | 弯刀 | 把 | 10 | 完好 |
| 9 | 安全绳 | 副 | 4 | 完好 |
| 10 | 防护面罩 | 个 | 10 | 完好 |
| 11 | 应急照明灯 | 个 | 10 | 完好 |
| 12 | 水桶 | 个 | 10 | 完好 |
| 13 | 灭火器（泡沫） | 个 | 2 | 完好 |
| 14 | 打火把 | 把 | 20 | 完好 | 胜天湖村、五马村、七星洞村、响水村、永安村、石寨村、小华蓥村 |
| 15 | 水基型灭火器 | 个 | 60 | 完好 |
| 16 | 迷彩服 | 套 | 20 | 完好 |
| 17 | 弯刀 | 把 | 10 | 完好 |
| 19 | 注：山上小塘村设置微型消防站1个，山下社区设置微型消防站1个。  各村社区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罗玉莲：13883557611，周光珍：17783053673：王健平 17783053287，王琴：17783053975，唐大海13512336901，王吉玲：13018366065，顾进：13883835638，欧英：13983414219，徐贵容：17726295219 | | | | |

重庆市北碚区金刀峡镇党政办公室 2024年5月29日印发